

**和谐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
每万元保险金额的保险费率表**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保险责任 \ 保险期间	1 天	2-5 天	6-10 天	11-20 天
基本部分（包括意外身故和意外伤残责任）	0.20	0.35	0.60	0.90
可选部分（急性病身故责任）	0.12	0.15	0.25	0.40

旅行时间超过 20 天时，每超过 1 天，基本部分责任加收保费 0.04 元/每万元保额，可选部分责任加收保费 0.02 元/每万元保额。

注：上述基本部分和可选部分责任的费率适用于年龄在 60 周岁（含）以下的被保险人。61 周岁至 75 周岁的被保险人，需加费 50%。